

证券代码：605056

证券简称：咸亨国际

公告编号：2024-014

##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募集资金账户 44.1 万元资金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有关人员的电话和短信通知，因涉及合同纠纷一案，根据财产保全申请，冻结了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。经公司核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有 44.1 万元募集资金被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以财产保全的名义冻结，冻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.0284%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如下：

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	账户名称	账号	冻结金额 (元)	账户状态
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平海支行	咸亨国际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	8110801013302244468	440,733.20	除冻结资 金外正常

经公司与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核实，因咸亨国际及第三人合同纠纷一案[案号：（2024）黔 0402 民初 2081 号]，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根据财产保全申请，冻结公司账户资金 440,733.20 元。

#### 二、本次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

1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业务开展和现金周转情况良好，本次被冻结的募集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.0284%，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0.0929%。除被冻结资金外，募集资金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以正常使用，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；资金被冻结的上述银行账户系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，非公司日常经营用主要账户，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冻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行、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2. 公司在获悉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资金被冻结后,正在积极与相关方协商解决方案,力争尽快解除上述募集资金的被冻结状态,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,并按照法律、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3. 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,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9日